

嘉義市私立仁義高級中學

三級輔導預防工作內涵與職責

級別	人員	工 作 內 容 及 職 責
初 級 輔 導	任 課 老 師	1. 瞭解學生學習情形，善用輔導知能與學生相處，積極主動和導師及輔導教師配合。 2. 培養學生的學習興趣，良好的學習態度與習慣，並協助解決學生的學習困難。 3. 掌握學生出席情形，詳實紀錄並立即通報。 4. 發現學生問題，協助解決並知會導師及行政人員。 5. 認輔學生並參與個案會議。 6. 實施高效能的教學，提供學生獲得成就感的學習。 7. 瞭解個別差異及情境困難，給予學生較大學習及調適空間。 8. 發掘學習障礙學生，關懷特殊學生，多元協助。
	任 課 老 師 輔 導 活 動	1. 利用輔導活動科教學進行各種輔導工作及初級預防工作。 2. 負責學生心理測驗施測，輔導資料的蒐集、建立、整理與運用。 3. 負責學生的個別諮商與團體輔導。 4. 與家長聯繫及會談，協助導師作相關輔導工作。 5. 進行個案研究，參與個案研討會。
	導 師	1. 深入了解學生學習情形，觀察辨識學生行為，積極主動與各任課及輔導教師配合。 2. 推動有效之經營班級，建立班級常規，並協同各處室管理班級事務。 3. 指導班級學生各類活動及競賽。 4. 時時關懷、鼓勵學生，注意學生身心發展與學習，積極輔導學生之學業品行。 5. 蒐集並建立學生基本資料，隨時增補，充分瞭解學生。 6. 與學生晤談，進行初級輔導工作，配合輔導教師協助班級個案個別諮商。 7. 常與學生家長聯繫，作家庭訪問及親師座談。 8. 處理學生困擾，違規與偶發事件。 9. 提出個案，參與個案輔導會議，進行班級團體輔導。 10. 協助特殊學生，提供無障礙空間、補救教學，使其作最佳

		適應。
教務處		1. 召開學年會議，提供改善學生學習情境及教學策略。 2. 各項學業能力測驗及診斷，針對特殊學生予以協助、指導。 3. 推動輔導(綜合)活動正常教學
學務處		1. 召開導師會報，協調溝通班級及學生有關事項。 2. 實施情境教育、生活教育，培養學生正確的價值觀及人生觀。 3. 依據「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要點」，「學生獎懲辦法」輔導學生，並明確公正、人性化的施行賞罰。 4. 規劃導師時間，推動生涯輔導及兩性平等教育。 5. 認輔學生並參加個案會議。 6. 辦理新生始業輔導及學生幹部訓練，協助學生適應環境，增進生活適應力。 7. 落實班會、週會、聯課等團體活動的規劃與執行。 8. 落實安全教育宣導及防治訓練。(含性教育及性侵害防治) 9. 培養學生正當休閒活動，辦理社團活動、休閒活動、戶外教學及各類師生生活活動。 10. 實施疾病預防宣導、健康系列講座、健康檢查及維護環境整潔。 11. 推動各類生活教育活動，如法律常識、交通安全、菸毒防患、休閒規畫、生命教育等。 12. 開闢生活專欄，提供雙向交流，促使師生良好互動。
輔導室		1. 規劃辦理全校性輔導工作。 2. 從事學生初級預防輔導工作，增進學生自我認識與生活適應力。 3. 辦理親職教育暨家長座談會，建立親師共識。 4. 建立學生基本資料。 5. 實施各項心理測驗。 6. 辦理各項宣導活動，如：兩性教育、情緒管理、人際溝通、生活適應、有效學習、生命教育、生涯規劃等，倡導正確觀念，增進學生適應力。 7. 辦理教師輔導知能研習，家長及教師成長班、讀書會等。 8. 建立學生申訴系統，定期舉行班級輔導股長座談會。 9. 安排教師認輔學生，舉辦個案會議。 10. 建立志工團，加以組織與訓練。
二級輔	認輔教	1. 配合學生事務處及輔導室中輟通報協尋系統，若有不明原因連續曠課達三日以上者，送交二處室進行通報，並配合追蹤輔導。

導	師、導師	2. 配合輔導教師對個案作個別諮商。 3. 認輔適應不良學生，並參與個案研討會。 4. 配合各處室進行相關事件與個案處理。
	教務處	1. 確實掌握學生學籍異動及去向，協尋中輟學生。 2. 提供復學生、轉學生、外籍生補救教學策略及方案。
	學務處	1. 建立校園危機處理小組，並訓練學生各項傷害之應變措施。 2. 建立班級危機處理通報系統，訓練幹部危機意識及應變之處理。 3. 糾正勸導改正學生違規行為，嚴重問題及適應不良者，協同輔導室輔導矯正。 4. 辦理學生健康檢查並追蹤矯治。 5. 認輔學生並參與個案研討會。 6. 辦理中輟通報協尋並配合輔導中輟學生。
	輔導室	1. 適應不良、行為偏差學生之個案建立、諮商及輔導。 2. 中輟學生之追蹤輔導。 3. 對需加強關懷學生實施密集輔導，處理學生申訴事件。 4. 個案之家庭訪視及約談。 5. 成立個案輔導群(學務、輔導人員、教師、實習教師、家長志工、社會團體、諮商師、心理師)。 6. 特殊家庭訪問及輔導。 7. 辦理團體輔導、生涯輔導、小團體輔導。 8. 成立親師諮詢中心，提供輔導資訊與策略，協助解決輔導工作上的困惑。 9. 舉辦認輔教師個案研討會。 10. 建構輔導支援網路。
三級輔導	教務處	1. 協助安排需接受心理治療學生繼續學習。 2. 提供另類課程予學習困難學生。
	學務處	1. 校園緊急事件之危機處理。 2. 精神疾病、傳染病、食物中毒等事件之處理及追蹤。 3. 協辦學生嚴重行為問題之轉介與追蹤。 4. 會同警方處理違法行為學生。
	輔導室	1. 精神疾病及心理疾病學生之轉介、矯治與追蹤。 2. 學生嚴重行為問題之轉介與追蹤。 3. 長期中輟學生之追蹤與輔導、諮商。 4. 校內輔導效能不佳之個案轉介或請求支援。

		5. 意外事件發生後之心理復建與團體輔導。
	輔導 網路 社區 資源	包括諮商、心理衛生、醫療、社工、特教、法務警政人員，公益、宗教團體，社區志工(鄰里長、愛心商店)、家長會(班親會)、退休教師、志工團等。